



评弹经典 薪火相传

Visit Wuzongxi, the well-known Pingtan theorist

访著名评弹理论家吴宗锡

□张 震



■ 张如君(左)与刘韵若在展演中

由沪港国际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城市管理学院和上海天蟾京剧中心演出有限公司共同主办的“薪火相传——评弹经典展演”分别于6月13日、21日在天蟾逸夫舞台上演,令评弹老听客们得以再次重温了往昔聆听经典美妙感受。此次两台节目的书目,均为评弹老一辈艺人的经典;演员则是往昔得到过老先生们亲自传授或曾经亲聆他们演出的专业演员。他们上得台来,开场白都提到了本次展演的创意人、上海评弹团老领导吴宗锡。为此,笔者专程走访了这位年逾八旬的著名评弹理论家。

笔 者:是什么原因使您提出举办这次评弹经典展演的建议?

吴宗锡:目前评弹的状况,可以说是比较严峻的。随着老艺人们逐渐离世,演员群体出现了很大断层,“人亡艺绝”的现象日益严重。我的保守估计,已有70%的优秀评弹书目和艺术精华已随着老艺人的仙逝和退出书坛而被“带走”和流失了。鉴于此,我认为目前评弹事业的首要任务是抢救艺术、传承经典。评弹的传承,十分重要,我们以前对此缺乏重视,也没有放上议事日程。

笔 者:目前有一个现象令人遗憾和忧虑——评弹艺术的新生代正日益远离评弹的传统和原生态。许多青年演员没有机会亲眼目睹老艺人当年的演出实况,更没有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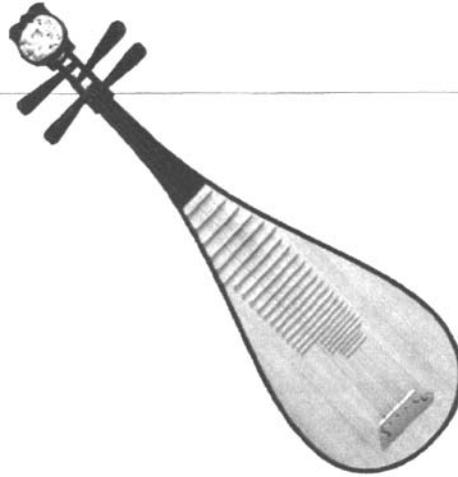
到老艺人的当面指点、亲身教授,因此他们很难发现自己和前辈大师之间的差距。学员们更多只能依赖于学习文本和录音资料,虽然学艺也很努力,但传授他们技能的一些老师本身,也没有得到很好的传承。难怪有老听客说:“现在的评弹传承,就像‘三年级学生教二年级学生’。”

吴宗锡:可能用的教材都是三年级的。评弹艺术的传承过去以跟师观摩、由师父言传身教为主。现在提到传承,有人只热衷于抓文本(老脚本)的记录保存。但我认为评弹的传承绝对不能仅止于文本的传承。虽然过去的演出本有一定的文学性和艺术含量,但文本不足以代表评弹艺术。所谓“口头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指的是评弹的表演艺术。光凭文本,听众不会要听,学艺的人也无法据此演出。杨振雄的《西厢记》出版后可以说是评弹界至今留下的较好文本了,但如今能演唱“杨西厢”的人几乎没有,因为杨振雄的表演艺术没有得到较好的传承。

还有人认为,评弹只要精彩的故事情节,这样就能吸引听众尤其是青年听众。我也不敢苟同——若是听众仅仅想听一个精彩故事的话,那么他们大可以去欣赏影视作品,因为现在故事丰富、情节精彩的影视剧太多了。评弹的传承,远没有这么简单,它是一门视听艺术,是口头和非物质文化,是活的艺术;评弹生存于演出中,也生存于传承中。

笔 者:从艺术的发展历程看,没有对优秀传统的继承就犹如无源之水,不能长久;而没有对优秀传统的忠实继承,也犹如水源有杂质,同样也无法成为创新艺术形态的优良原材料。继承的质量直接影响创新的质量。

吴宗锡:目前评弹界缺乏的,就是对优秀传统的忠实继承,因此目前最紧迫的任务,也就是踏踏实实地传承。有人认为提倡和重视传承,是在否定创新。其实不是这样,我们不能简单地把传承和创新割裂开来,孤立地看待。好的传承里面,应该是完全可以包含创新的。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上海评弹团的老艺人们是



人间曾有朱慧珍

The world had Zhu huizhen

□李永钩

西宫夜静百花香，
欲卷珠帘春恨长。
贵妃独坐沉香榻，
高烧红烛候明皇……

这首开篇，名叫《宫怨》，是弹词名家、素有“金嗓子”美誉的朱慧珍的代表作。许多评弹爱好者推崇、追念她的评弹艺术，或搜集她的作品，或征求她的资料，每逢重听，都会发出深沉的感喟……

在 1954 年 9 月 26 日的《解放日报》上，朱慧珍曾这样记述自己的艺术生涯——

解放以前，我从来就不知道评

弹是一种艺术，只知道是吃开口饭的。尤其是女艺人，在旧社会受几重压迫，人称为跑江湖的“女说书”。那些大官僚、大老爷吃酒席，就叫我们在旁边唱给他们听，把我们当作玩物。我吃过许多苦，成天在恶霸、流氓手心中过日子。我几次想自杀，也想当尼姑，那时我们真不能出头做人。

解放了，我的命运改变了，我的艺术被尊重了。1950 年我出席上海市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当我走进市政府大礼堂，啊呀，好多人啊！有一千多妇女姐妹济济一堂。

她们上台说话，喜气洋洋，也没人叫我“吃开口饭”的。后来我加入了上海市评弹工作团，淮河体验生活回来后，就在上海市体育馆演出《一定要把淮河修好》，演毕后全场几千人都起立欢送我们，我激动得发抖。我又参加过赴朝慰问团到朝鲜，志愿军叫我们“亲人”，把我们围住抬到山洞口。演出之后他们当场写血书，向我们保证以自己的胸口挡住敌人的炮火来保卫祖国。我们也下厂演出，受到工人们的欢迎，并鼓舞了他们的生产热情。从解放以来的演出生活中，我渐渐懂

重视传承，也重视创新的。从书目的内容形式直到艺术流派，都有创新，但这是在传承的基础上进行的。如果以为传承就是保守，要吸引青年听众就必须“创新”，这种认识是不完全的、片面的。试问，如果优秀艺术没有被传承下来，那么给青年人听什么、看什么？“不到园林，怎知景色如许”？我们要留下美妙的景色来吸引他们。

要留下优秀艺术，就要有传承者。“人类口头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一概念非常准确而妥切，可到了我们这里就走样了——我们搞了一个“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确实，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以人为载体的，文化遗产主要依靠传承人的口传心授、世代传承，加强对代表性传承人的保护是“非遗”保护的关键环节。不过，代表性传承人是客观存在的，其认定标准究竟是依照什么来确定的？谁来认定？如果代表性传承人的认定搞得像评职称那样，与政治、经济以及地位、待遇等挂钩，甚至由有关领导“钦定”，还要限定名额，那就变味了。

笔 者：对于文化遗产，有些地方仅仅看到它的经济价值。他们的申报和保护，是为了申请国家的经费支持；一旦申报成功，他们更多地将其市场化了。在某些人的眼中，文化遗产只是一个能够用来牟利的文化项目。这是早先的比较普遍的情况。现在的情况又走向另一面。随着经济的发展，许多地方政府有了相当的积累，钱不成问题。于是，主观上打着保护文化遗产之旗号，客观上不自觉地干着损害文化遗产的事，还是屡有发生。在戏曲领域，有的地方为把“文化政绩”搞上去，大把花钱；聘请大量“半瓶醋专家”对传统戏曲七改八改，美其名曰“创新”。同时，各地戏剧舞台上的“大制作”大量滋生；而传统戏曲的固有韵味却日渐稀薄。文化遗产本身的文化价值常被忽略、被淡化，甚至被异化、被变形。观众，特别是原本熟悉戏曲的观众很难再从这些走了样的“文化遗产”中得到精神享受了。

吴宗锡：在这种情况下，严谨的务实的传承就更显其迫切性。虽然我们现在已经很难 100% 地恢复和传承经典作品，但努力和重视总比放弃要好。